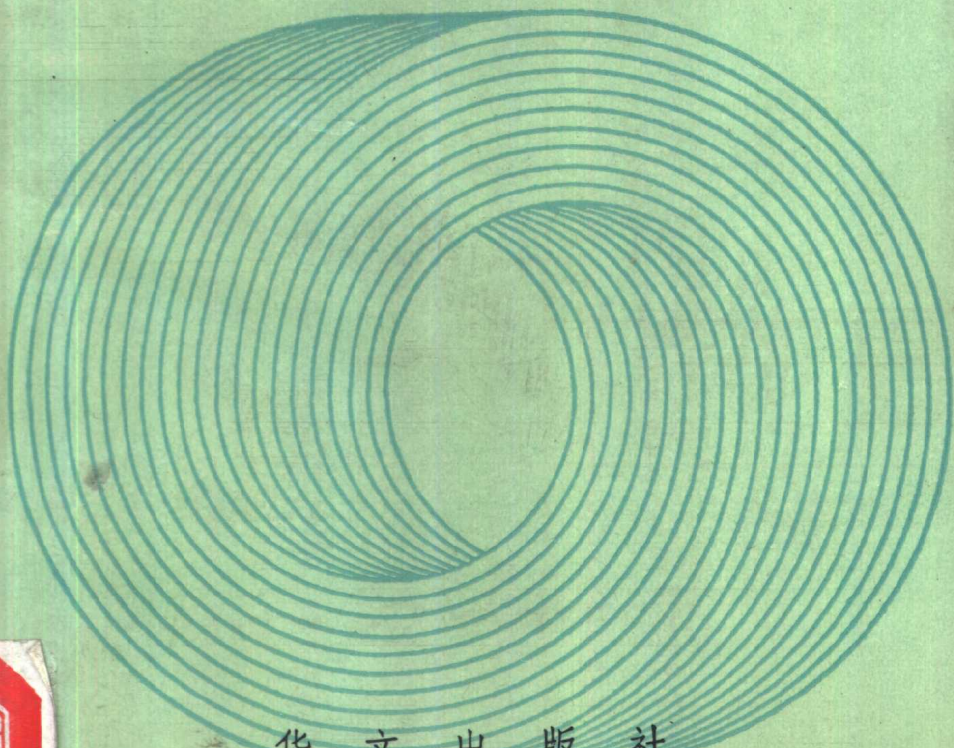


工商联干部必读丛书

经济合同知识手册

陈季修 翟小云 孙宝明编著



华 文 出 版 社



· 工商联干部必读丛书 ·

经济合同知识手册

陈季修 翟小云 孙宝月 编著

华 文 出 版 社

(京)新登字064号

责任编辑：王文祥

封面设计：王 毅

版式设计：陈赓灿

经济合同知识手册

陈季修 翟小云 孙宝月 编著

华 文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府右街135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8.25 字数183 千字

1992年11月第1版 1992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册

ISBN7-5075-0123-X/C·7 定价：4.60元

内 容 简 介

本书介绍了经济合同的含义、签订、履行、管理以及各种分类合同的行为规范等一系列问题。从使用经济合同的当事人角度对经济合同行为进行阐述，书中每一部分内容都设置典型案例加以说明，使读者对经济合同的各种问题有明细的解答。本书理论联系实际，通俗易懂。

参加本书编写的有陈季修（第一、二、三、四、五、六章）；翟小云（第七、八、九、十章）；孙宝月（第十一、十二章）。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阅和借鉴了有关学者的论文、教材及案例分析，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书总顾问

- | | |
|-----|------------------------|
| 王光英 | 全国政协副主席、全国工商联副主席 |
| 万绍芬 | 中共中央统战部副部长 |
| 李 定 | 中共全国工商联党组书记、全国工商联副主席 |
| 孙孚凌 | 全国工商联常务副主席 |
| 张绪武 | 全国工商联常务副主席 |
| 马 仪 | 中共全国工商联党组书记、全国工商联副主席 |
| 叶宝珊 | 全国工商联副主席 |
| 经叔平 | 全国工商联副主席、中国国际经济咨询公司董事长 |
| 黄凉尘 | 全国工商联副主席 |
| 白大华 |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副局长 |
| 胡德平 | 中共中央统战部五局局长 |

序 言

李 定

1991年7月，党中央专门就工商联工作发出指示，赋予工商联以新的任务，即主要做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思想政治工作，成为党和政府联系非公有制经济的桥梁，管理非公有制经济的助手。这是一项极其重要的具有战略意义的决策。对工商联来说，是历史赋予的光荣而又艰巨的任务。

要贯彻好党中央的重要指示，实现这一历史使命，必须搞好两支队伍的建设，一支是工商联干部的自身建设，一支是培养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积极分子队伍。干部队伍的自身建设迫在眉睫。因为工商联的大量工作，包括培养积极分子队伍，是要依靠广大干部去进行的。干部素质的高低直接关系到工商联的工作能否积极有效地开展。当前，工商联系统的干部已约近1.5万人。诚然，各级工商联有一批熟悉统战工作的党内外干部，但同时也有相当一部分是中青年同志。他们热爱工商联工作，积极肯干。然而这些同志一般都是从党政机关、经济工作部门和企业调入的，还有一小部分是直接来自大专院校的青年学生。对党的统一战线政策，对工商联工作过去接触较少，比较生疏，而且很少有机会系统学习过这方面的理论和历史知识。这与形势的发展和任务的要求很不适应。党中央赋予工商联的历史使命是一个新的课题。这就要求工商联的全体干部（包括工作年限较长的人些老同志）都要加强学习，才能做

好工作。

基于上述实际情况，全国工商联及时组织力量编写了一套丛书，计七本：《统一战线基础知识讲话》、《中国工商业联合会会史》（简明读本）、《个体、私营经济基础知识手册》、《企业法人登记管理知识手册》、《经济合同知识手册》、《市场管理知识手册》、《商标广告知识手册》。前两本书，主要是讲述党的统一战线政策和具有统战性的人民团体——工商联工作的历史经验、当前的任务、作用，帮助我们认识统一战线过去乃至今天仍然是一大法宝，应重视并做好统战工作，为进一步巩固工人阶级领导的工农联盟为基础的社会主义制度，为经济建设服务。工商联作为一个以统战性为主，兼有经济性、民间性的人民团体，其根本任务就是团结广大海内外工商业者为我国的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服务。因此，有相当多的经济工作要做，要参加一些经济活动。后五本书，主要是介绍工商管理方面的一些基础知识。同志们了解和掌握这些知识，对于工商联当好政府管理非公有制经济的助手，正确地贯彻“团结、帮助、引导、教育”的方针，提供各种有效的服务，是十分有益的、必要的。这七本书，简明易懂，文字通俗。干部可以自学，可作为培训教材。

以邓小平同志今年初视察南方重要谈话为标志，我国的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党中央、国务院采取一系列新政策、新措施，力争全国经济更好更快地上一个新台阶。这是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的战略任务。当前全面贯彻落实小平同志重要谈话的形势很好。全国人民加快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积极性很高。小平同志的重要谈话同样是工商联工作的指导思想。各级工商联同样要进一步解放思想，抓住有利时机，更自觉地更好地为经济建设服务。因此，加快机关改

革，积极培养和吸引人才，是工商联工作上一个新台阶的重要环节。愿这套丛书的出版发行，为提高工商联系统广大干部的理论政策水平和业务素质，搞好为经济建设服务的工作能提供有益的帮助。

1992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什么是经济合同	(1)
第一节 经济合同的含义	(1)
第二节 经济合同法规	(7)
第三节 经济合同制的作用	(15)
第二章 经济合同的签订	(20)
第一节 经济合同的签订程序	(20)
第二节 经济合同的签订原则	(26)
第三节 经济合同的条款内容	(31)
第四节 经济合同的代理签订	(36)
第三章 经济合同的履行	(39)
第一节 经济合同履行的含义	(39)
第二节 经济合同履行的原则	(43)
第三节 经济合同的履行程序	(52)
第四章 经济合同的确认和担保	(57)
第一节 无效合同的确认和处理	(57)
第二节 经济合同的担保	(64)
第三节 经济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70)
第四节 违反经济合同的责任	(76)
第五章 经济合同的管理	(81)
第一节 合同管理机关的设置	(81)
第二节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对合同的管理	(84)

第三节	业务主管部门和金融机构对合同的管理	(88 ,
第四节	经济合同的鉴证	(93)
第六章	经济合同纠纷的处理	(97)
第一节	经济合同纠纷的含义及产生的原因	(97)
第二节	经济合同纠纷的协商和调解	(101)
第三节	经济合同纠纷的仲裁	(105)
第四节	经济合同纠纷的司法审理	(110)
第七章	购销合同行为	(114)
第一节	什么是购销合同	(114)
第二节	购销合同的内容	(124)
第三节	购销合同行为中应注意的问题	(131)
第八章	加工承揽合同行为	(137)
第一节	什么是加工承揽合同	(137)
第二节	加工承揽合同的内容	(147)
第三节	加工承揽合同行为应注意的问题	(150)
第九章	建设工程承包合同行为	(155)
第一节	什么是建设工程承包合同	(155)
第二节	建设工程承包合同的内容	(161)
第三节	建设工程承包合同行为中应注意的问题	(169)
第十章	货物运输合同	(174)
第一节	什么是货物运输合同	(174)
第二节	货物运输合同的内容	(189)
第三节	货物运输合同行为中应注意的问题	(197)
第十一章	涉外经济合同行为	(201)
第一节	什么是涉外经济合同	(201)

第二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概念及内容·····	(202)
第三节	涉外经济合同行为中应注意的问题·····	(216)
第十二章	技术合同行为·····	(221)
第一节	什么是技术合同·····	(221)
第二节	技术合同的内容·····	(226)
附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235)

第一章 什么是经济合同

经济合同这个词听起来怪吓人的，而实际上并不神秘，甚至我们每个人或多或少地都要与“它”发生联系。如公民去商店买东西，就是一种买卖合同的体现。当然，从做生意的角度来说，经济合同又并非这么简单。所以，学习一些必要的经济合同知识，掌握有关的方法和原则，对每一个企业家、每一个生意人来说都是非常有益的。

第一节 经济合同的含义

一、什么是合同

要搞清楚什么是经济合同，首先应知道什么是“合同”。

合同，顾名思义，就是既“合”又“同”，“合”就是指至少有两个（含两个）以上的当事人参加，一个当事人是无所谓合同的，“同”就是指双方（或多方）有相同的意思表示，即有共同的意愿。这两个特征缺少任何一个是订不成合同的。所以，合同是双方或多方关于确立、变更或终止相互权利和义务关系的协议。通常也称契约。这里讲的合同，范围是非常广泛的。例如上面提到的公民去商店买东西是买卖合同，公民向房管部门或私人租赁房屋是租赁合同，公民之间相互借贷是借款合同，一个工厂为另一个工厂生产配件是加工合同，公司向商

店提供物资是供应合同；施工单位为建设单位完成建筑安装工程是建设包工合同等。可见，合同主要是用来调整 and 确定人们财产利益关系的一种法律形式。

那么，人们的财产利益关系为什么要用合同的形式进行调整和确定呢？这是因为，一方面：社会生活要求人们必须与其他人、其他组织发生各种联系。这些联系当中很多都涉及到财产利益关系；另一方面，人们在不断的交往过程中，除了遵守必要的基本准则之外，还会产生各自的特殊愿望和要求。所以，为了保证这些具有不同愿望和要求的个人与个人之间、组织与组织之间、个人与组织之间的交往活动能够正常进行，就必须在当事人之间达成一种一致，即当事人各方都能在尊重对方意愿的情况下从事该项活动，并把这一活动过程以法律承认的形式确定下来，从而便产生了合同。

合同具有以下一些特征：

第一，合同是签订各方自愿的法律行为，只有通过当事人充分协商，在相互自愿的基础上，达成一致协议时，合同才能成立。这是合同的基本特征，它把合同与单方面的法律行为区别开来。

第二，签订合同的双方处于平等地位，权利和义务是对等的，不允许任何一方对他方加以限制或强迫命令。

第三，合同是合法行为，而不是违法行为。因此，合同行为的过程都必须符合法律、法令和有关政策的规定，这样才能得到国家法律的保护。否则即使各方自愿签订了合同，在法律上也是无效的。

第四，合同关系是一种法律关系，而不是一般的道德关系。不遵守合同规定的信用，不仅要受到舆论的谴责，而且还要受到法律的制裁。法律不允许用相互谅解的办法消除不守合

同信用所造成的损失。

二、经济合同的含义

明确了什么是合同，我们再对经济合同的含义进行分析。

《经济合同法》第二条规定，“经济合同是法人之间为实现一定经济目的，明确相互权利义务的协议。”它具有如下特征：

第一，经济合同法律关系的主体应具备法人资格。所谓法人，是指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组织，法人是社会组织在法律上的人格化。其资格条件包括：依法成立；有必要的财产和经费；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和场所；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在一般情况下，经济合同双方当事人均为法人。但有时也允许一方是法人，另一方是个体经营户、农村专业户、承包户或农民。

（见《经济合同法》第54条）

第二，经济合同的内容反映了当事人的特定的经济目的。换句话说，经济合同确认和调整的是当事人在商品生产和交换过程中的经济往来关系，它们表现了当事人各方特有的经济目的，反映出经济合同固有的经济属性。

第三，经济合同的订立和履行受到国家计划的制约和影响。当经济合同作为落实国家计划的工具时，其订立和履行必须严格依照国家计划进行。属于国家指令性计划产品和项目的经济往来，必须按国家下达的指标签订经济合同。变更或解除的经济合同如涉及到国家指令性计划中的产品和项目，则在签订协议前应上报其计划的业务主管部门批准。当经济合同作为市场调节的工具时，其订立和履行不得破坏或影响国家计划的实现。

第四，经济合同当事人之间的行为是等价有偿的。无偿的

赠与行为不构成经济合同关系。因此，经济合同作为商品交换的法律形式必须体现等价交换的原则，不允许通过合同进行无偿调拨或无偿占有财产。

三、经济合同的形式和种类

(一) 经济合同的形式

经济合同的形式是指当事人意思的表达式。分为口头形式和书面形式两种。

1. 口头经济合同

它是指双方或多方当事人通过对话的方式，包括当面谈判和通过电话方式而订立的经济合同。口头经济合同除有约定答复期限的以外，对方必须立即作出接收建议的答复，合同才能成立。因此，口头形式的经济合同多适用于即时清结的、任意性的经济合同。这一点是经营者在经济往来中特别要注意的，否则吃亏上当，悔之晚矣。如徽城镇新安贸易商行（供方）与靖江县太和化工厂机械厂（需方）签订了一份杉木棍代购合同。在产地交货时，因规格不符，当时双方口头商定，统货每根单价下降。这样算来，比合同规定的价格总额便宜了四千多元。货物运走后，供方见未重新订合同，有空子可钻，便翻脸不认帐，只承认合同规定的价格，不承认口头商定的价格。需方发现上了当，但空口无凭，有理讲不出，白白多花了四千多元钱。

上述案例说明，口头经济合同简便易行，但容易发生经济纠纷，一旦发生纠纷时，举证也困难。所以，对于绝大多数不能即时清结的经济合同最好采用书面的形式进行。

2. 书面经济合同

它是指当事人之间以文字形式达成的协议。书面合同除本身的合同文本外，与合同有关的函件、图表、说明等也是合同

的组成部分。一般用于计划性的、规范性的，而且标的数量比较大、内容比较复杂，不能当时清结的经济往来。书面经济合同便于检查、管理和监督。当发生经济合同纠纷时举证方便。随着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这种形式将作为一种主要的经济合同形式而被广泛采用。但同时也应该注意到，书面经济合同中的文字含义与当事人所要表达意思的一致性。特别是涉外经济合同，当事人双方或多方分属于不同的国家和民族，所使用的文字语言也不尽相同，因此，当事人各方更要注意合同文本中使用语言文字的严谨和规范，尽量避免一词多义的现象出现。至于一般经济合同中的笔误则更不应该出现，否则也会引起纠纷。如1983年，某纺织品公司与某针织厂签订购销合同。合同规定：纺织品公司购买针织厂蚊帐布一千米；每米单价四角八分。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将“蚊帐布”误写成“蚊帐”。在执行合同中，针织厂发出一千架蚊帐，每架十四元八角。纺织品公司收到货后，拒付货款，经多次协商，无法达成协议。针织厂告到法院。

人民法院经调查认为在签订合同时，双方都有过错。经协商，双方达成协议：

第一，纺织品公司按蚊帐价格全部收购一千架蚊帐。

第二，由于是计划外进货，延长付款期限，在一年内将全部货款付给针织厂。

第三，针织厂继续履行合同卖给纺织品公司一千米蚊帐布。

一字之差造成了很多麻烦。因此，经营工作人员在签订书面经济合同的时候一定要仔细，白纸黑字，马虎不得。

（二）经济合同的种类

经济合同的种类按照不同的标准可以进行不同的划分。

1. 按照经济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不同,可分为购销合同、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加工承揽合同、货物运输合同、供用电合同、仓储保管合同、财产租赁合同、借款合同、财产保险合同、科技协作合同十大类。其中某些大类又可进行更小范围的划分。《经济合同法》就是按照上述标准划分的。

2. 按照经济合同与国家计划的关系不同,可分为计划合同与非计划合同。其中计划合同又可分为指令性计划合同和指导性计划合同,或者分为直接计划合同和间接计划合同。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经济合同中的计划合同的比例将有所减少;而计划合同中的指导性合同比例将逐步上升,以此适应不断扩大的市场要求。

3. 按照经济合同所引起的法律后果的不同,可分为转移财产的合同、完成特定工作的合同、提供劳务的合同、提供智力成果的合同和补偿特定对象若干财产损失损失的合同。

以上三种对经济合同种类的划分是目前常见的三个标准。随着经济体制改革政策的进一步落实,还会出现许多新的经济合同类型,它们很难用上述标准加以衡量。如现已有的联营合同、投资合同、咨询合同、承包合同等。从而需要从最新的角度加以认识和认定。

明确经济合同的种类对于经营者来说是至关重要的,因为国家对不同种类的经济合同有着不同的法律规定。如果一个经营者不了解他在经济往来中将与对方当事人签订的是哪一类合同,就不能“对号入座”地去遵守对此有关的各种法律规则和制度,并及时发现对方可能出现的违法行为,从而也就不能有效地使用经济合同为自身的发展服务。因此,一个经营者应该把自身的经营活动与相关的经济合同种类联系起来考虑问题,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认清哪些经济合同法规和与自己经营活动